



中央民族大学“211工程”建设项目
ZHONGYANG MINZU DAXUE 211GONGCHENG JIANSHE XIANGMU

大学英语 教学研究初探

Study on College English Teaching of Minority Students

◎ 王朝晖 / 著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China Minzu University Press



中央民族大学“211工程”建设项目

ZHONGGUO MINZU DAXUE 211 GONGCHENG JIANSHE XIANXIAN

大学英语教学研究初探

Study on College English Teaching of Minority Students

◎ 王朝晖 /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学英语教学研究初探/王朝晖著. —北京: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10.8

ISBN 978-7-81108-886-1

I. ①大… II. ①王… III. ①英语-教学研究-高等学校
IV. ①H319.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50635 号

大学英语教学研究初探

作 者	王朝晖
责任编辑	岑 梅
封面设计	布拉格工作室·金星
出 版 者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27 号 邮编:100081 电话:68472815(发行部) 传真:68932751(发行部) 68932218(总编室) 68932447(办公室)
发 行 者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者	北京骏驰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毫米) 1/32 印张:9.125
字 数	230 千字
版 次	2010 年 8 月第 1 版 2010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1108-886-1
定 价	23.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第一章 外语教学历史回顾.....	(1)
第一节 外语教学与外语教学法.....	(1)
第二节 我国的外语教学史	(13)
第二章 大学英语教学改革分析	(24)
第一节 大学英语教学改革概述	(24)
第二节 关于大学英语教学评估	(47)
第三章 英语教学与第二语言习得理论	(56)
第一节 第二语言习得模式	(57)
第二节 如何提高不同语言背景学生的听力	(63)
第三节 母语干扰错误类型及教学策略	(76)
第四节 英汉“分”、“合”对比	(81)
第四章 社会语言学与英语教学	(88)
第一节 社会语言学研究综述	(88)
第二节 社会语言学与英语精读教学	(94)
第三节 社会语言学与英美文学.....	(101)
第四节 社会语言学与翻译.....	(106)
第五章 多元智能理论与英语教学.....	(112)
第一节 多元智能理论概述.....	(112)
第二节 多元智能理论对于教学的启发和引导.....	(123)
第三节 多元智能理论对博士研究生教育的意义.....	(125)
第四节 研究生英语课程资源开发.....	(130)
第五节 研究生英语教学中多元智能理论的应用.....	(144)
第六章 民族院校英语教学研究.....	(161)

第一节	少数民族学生的多元文化和英语教学·····	(161)
第二节	“零起点”大学英语教学探索与实践·····	(179)
第三节	民族文化差异与民族院校英语教学·····	(192)
第四节	藏族学生英语学习个案研究·····	(198)
第五节	多媒体教学模式下的教师的角色转换·····	(210)
第六节	民族院校研究生英语教学改革设想·····	(219)
附录 1	·····	(229)
附录 2	·····	(247)
附录 3	·····	(264)
附录 4	·····	(269)
附录 5	·····	(271)
主要参考文献	·····	(274)
后记	·····	(285)

第一章 外语教学历史回顾

第一节 外语教学与外语教学法

一、西方外语教学的历史

一般认为，西方的外语教学始于古罗马时期的希腊语教学。当时，罗马征服了包括希腊在内的地中海沿岸国家，建立了强大的罗马帝国。罗马统治者认识到，帝国的中心——罗马，经济、武力强大，欠缺文化的滋润，与被它征服的文化繁荣之都希腊相比起来仅是个“蛮夷之地”，需要吸取希腊文化的精华以建立自己的意识形态体系。这时，很多希腊学者纷纷涌进罗马，依靠他们丰富的希腊文学、语言素养谋生，希腊语的教学地位也得以确立。随着罗马帝国社会政治、经济和文化的发展，拉丁语逐渐取代了希腊语在罗马帝国的地位，向整个欧洲传播开来。拉丁语教学主要以讲授语法和修辞训练为主，教学方法主要采用语法—翻译法，即通过翻译练习来使学生识记各种语法规则和单词。教材主要选自古典诗词等文学作品，重在培养阅读和写作能力。

文艺复兴时期，欧洲的格局发生了巨大变化，各民族国家逐渐兴起，民族语言的地位也逐渐上升，拉丁语、希腊语等古典语言在外语教学中逐渐失去了昔日的垄断地位，英语、法语、德语等现代语言的教学逐渐进入各类学校。但直到 19 世纪，欧洲的外语教学仍以古典语言为主。这一时期的教学方法仍沿用语法—翻译法，教学目标也仍以提高阅读和写作能力为主。

19 世纪末期，英、法、德、美等国家日益强大，中、日等

国也被迫打开封闭的国门,这使得各国间的经济贸易、文化交流越来越频繁。而在国际贸易、文化传播中起重要作用的工具是语言。新的世界形势对外语人才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显然,只注重翻译训练、仅培养阅读和写作能力的语法—翻译法已不能适应这种新形势的需要,并逐渐受到语言学及外语教学领域的批判。正是在这一大背景下,19世纪末的欧洲兴起了一场外语教学改革运动。在这场外语教学改革运动中,很多语言学及外语教学研究专家纷纷推出了他们的研究成果,其中最突出的大概是直接教学法。

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国际交流愈加频繁和多元化,对外语人才的听、说、读、写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传统的语法—翻译法已不能满足外语教学的需要,语言学及外语教学界开始探究更为合理的外语教学法,提出了很多外语教学理论和假说。其中比较典型的有直接教学法,它完全颠覆了语法—翻译法的教学模式。直接教学法重在培养语言的实际运用能力,教学材料通常选自日常生活语言,通过学习日常口语来掌握语音、词汇、语法等知识。

第二次世界大战前,世界政治、经济、文化及军事等多领域发展迅速,直接教学法已不能满足新形势的要求,需要新的外语教学法。二战期间,美国军队采取以行为主义的S—R理论为基础的教學手段来培训官兵的外语,一种被称为“听说法”的新外语教学法得以形成并逐渐发展起来。^①听说法强调听说教学优于读写教学,课堂上提供代表各种语法结构的句型,让学生进行大量的机械操练,只有当学生掌握了日常口语和基本的语法结构时,才进行读写译教学。听说法在20世纪四五十年代的外语教

① 中国大百科全书总编辑委员会:《语言文字百科全书》,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4年。

学中的确取得了良好的成绩,并在五六十年代进一步发展为视听法。但在六七十年代,也有一些学者指出视听法并不比语法—翻译法等传统教学法更优越。

20 世纪 60 年代以后,语言学及外语教学界对外语教学法的研究不断深化,许多语言学家推出了他们的研究成果。例如,英国的一些语言学家创立了口语法和情景法,其中 C. 盖提诺创立了沉默法,罗佐诺夫创立了暗示法, C. 卡伦创立了集体语言学习法,等等。^①一时间,外语教学研究领域“百家争鸣”,各种外语教学理论各抒己见。它们的共同点是:更加关注学习者的心理因素和语言学习过程中的文化因素对外语习得的影响,致力于改进学习者之间和学习者与教师之间的关系并建构一个外语教和学的共同体。^②

二、教学方法

通常一种外语教学方法往往实践着一种或多种语言理论或思想,那么,语言理论的多元化也就决定了不可能只有一种外语教学方法和原则具有普遍的意义,教学方法总是随着语言理论的发展和文化的变迁不断发生变革。下面主要根据西方外语教学发展的几个历史时期来介绍几种主要的外语教学法。

(一) 古典语言教学时期:语法—翻译法

拉丁语、希腊语等古典语言教学在 19 世纪的欧洲外语教学中占据主导地位,语法—翻译法是其常用的外语教学法,因注重语法规则的学习和翻译训练而得名——强调以熟记语法规则和单

① 刘润清:《刘润清论大学英语教学》,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9 年。

② 刘润清:《刘润清论大学英语教学》,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9 年。

词为手段,通过逐字逐句的翻译来训练阅读和写作的能力。^①从教学方式上看,学习者首先学习字母的发音和书写,然后识记词汇和各种语法规则,在后来的翻译训练中巩固词汇和语法知识,最后进行写作训练。语法—翻译法使用的教材枯燥乏味,难度较大,通常主要选择古典诗词等文学作品,或者根据严格的文学规范和语法规则编造的例句为典范。语法—翻译法重在以培养学习者的阅读、翻译和写作能力为目标,几乎忽视听说能力的培养。

语法—翻译法已有两千多年的历史,直到20世纪初期仍占主导地位,不用说在20世纪70年代前的中国,就算是在当前的中国外语教学中仍有很大的影响力。它在培养学习者的阅读和写作能力方面的确有很多值得肯定的地方,但因其忽视语言交际能力的培养,为后来的很多语言学家及外语教学家所抨击。

(二) 现代语言教学法的萌芽时期:直接教学法

最早系统论述直接教学法的是德国外语教学专家维托(V. W. Viator),他在其著作《语言教学必须彻底改革》中对语法—翻译法只注重翻译训练和读写教学进行了强烈的批判,并对直接教学法作了详尽论述。^②他认为,外语教学不应该只包括读、写、译的教学,更重要的是要加强语音教学和听说能力的培养。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德国外语教育家伯利兹(M. Berlitz)创办了体现直接教学法的伯利兹外语学校。该校分布于欧美各国,取得了良好的教学成果。伯利兹认为,幼儿学习第二语言与学习本族语时的心理机制是相似的,那么就可以按照学习本族语的方法和过程来学习外语。因此,他在外语教学的过程中使用外文授

① 中国大百科全书总编辑委员会:《语言文字百科全书》,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4年。

② 刘润清:《刘润清论大学英语教学》,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9年。

课,竭力创造与幼儿学习本族语时相同的环境和条件,以排除本族语对外语学习的干扰。

英国的外语教育家帕尔默(H. E. Palmer)也极为推崇直接教学法。他认为,语言是一种习惯,是在生活中经过多次反复才形成的。他主张外语学习就是学习生活中的各类实用句型,并在此基础上反复练习和模仿,最终形成新的语言习惯。语言学家理查兹(I. A. Richards)、奥戈登(A. C. Ogden)、吉布森(C. M. Gibson)等人是后期直接教学法的代表人物,他们提出了循序直接法。^①循序直接法要求按预先控制的特定顺序学习外语,教学必须循序渐进。

总的来说,直接教学法认为学习外语应参照幼儿学习本族语时的经验,主张把外语和它所指示的客观事物建立直接的联系,教学起点是语音和日常生活中的句子。它完全排斥翻译训练,反对记词枯燥无味的语法规则。同时,学习语法应该采用归纳法而非演绎法,拒绝在课堂上使用本族语,竭力排除本族语对外语学习的干扰。从教学方式上看,学习者首先学习日常生活中常用的词汇和句子,通过学习生活口语来掌握语音、词汇、语法等知识,强调从特殊到一般的归纳法;从教材上看,直接教学法通常选取日常生活中常用的词汇和句子,通过反复操练以达到“直接运用”;从教学目标上看,直接教学法重在培养学习者在生活中实际运用外语的能力,写作和翻译能力的培养并未受到重视。

直接教学法主要是针对语法—翻译法的弊端而提出来的,它弥补了语法—翻译法轻口语教学重语法规则的不足,在外语教学中有广泛的影响力。但是,直接教学法本身也有一些不足之处:

- 1) 完全忽视了本族语在外语学习中的作用。
- 2) 把幼儿学习本族

^① 刘润清:《刘润清论大学英语教学》,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9年。

语的经验推广到所有外语学习者身上,忽视了学习者的心理因素对外语学习的影响。成年人在学习外语时,不可能完全摒弃本族语的语言思维习惯,对他们使用直接法进行教学,效率是很低的。3)对写作、翻译能力的培养重视不够,更不用说文学素养的提升了。直接法因反对语法—翻译法而提出,但它忽视了写作、翻译这些重要的语言能力的培养而走向了另一个极端。

(三) 现代语言教学法的发展时期:听说法、视听法

1. 听说法

二战期间,美国军队以行为主义心理学的 S—R 理论为基础,开办了外语强化班以培训官兵的外语。在强化培训中,一种被称为“听说法”的外语教学法得到了广泛运用。这开辟了外语教学的新途径,也标志着现代语言教学法进入了新的发展时期。

听说法强调听说教学优于读写教学,课堂上提供表现各种语法结构的句型,让学生进行大量的机械操练。听说法的教学方式与直接教学法有很多共同点。例如,它们都认为语言是一套习惯,学习语言就是通过反复地操练句子以形成新的习惯;为了排除本族语对外语学习的干扰,它们都不允许本族语进入外语课堂;都反对孤立地识记语法规则,主张通过归纳法来学习语法,等等。但与直接教学法不同的是,听说法强调先听后说及句型操练(并非活生生的日常句子),这与它的理论基础——行为主义学习理论是密切相关的。行为主义学习理论认为,学习就是刺激(S)与反应(R)之间形成持久的联结,教师的作用就是提供各种刺激以引起学生特定的反应。因此,听说法强调先“听”——接受外部的声音刺激,然后再“说”——对外部的刺激做出反应。听和说的是符合语法规则的句型,以使学习者掌握正确的语言结构,至于这些句子是否为生活中常用的、有意义的却不在考虑范围之内。

从教学方式上看,听说法以句型为中心,学习者首先听,然

后模仿着说,经过反复的机械操练,以达到能够熟练地运用所学句型;从教材上看,听说法的语言材料通常是一些生编硬造的、只反映语法规则和语言结构的句子,几乎没有什么内容和意义,甚至非常荒诞;从教学目标上看,听说法重在培养学习者能够在短时间内熟练运用外语进行日常交流的能力,较为忽视读写译能力的培养。

听说法从 20 世纪 40 年代开始在外语教学领域有非常广泛的影响力,到五六十年代发展到顶峰。其优点在于重视语音教学和听说训练;把句型作为英语教学的中心,强调活学活用,等等。但是,它过于强调机械训练,过于重视语言的结构形式而忽视了语言的内容和意义。听说法自六七十年代开始,受到了很多批评,也因其理论基础行为主义学习理论的衰落而逐渐失宠。

2. 视听法

随着 20 世纪 60 年代语音实验室的问世以及现代教育技术的发展,在听说法的基础上形成了视听法。视听法兴起于 20 世纪 50 年代的法国,当时法国法语传播学习与研究中心编辑了一套基础法语教程,这套教程采用了以视听法为中心的教学方法。^①视听法继承了直接法和听说法的优势,是直接法和听说法的进一步发展。视听法主张:听说训练必须与一定的情景结合起来,在特定的情景中进行;在教学中广泛利用幻灯片、电影等现代教育技术,使语言与形象紧密结合,在情景中整体感知语言的声音和结构。

视听法的主要优点有:调动了多种感官的功能,有利于培养语感;在特定的情景中进行听说训练,有利于建立语言和生活情景的直接联系。它的缺点是不重视语言的基本结构,忽视语言分

^① 中国大百科全书总编辑委员会:《语言文字百科全书》,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4 年。

析、讲解和训练,不利于理解和运用外语。在上世纪六七十年代,视听法不断受到抨击,很多学者指出听说法、视听法并未比传统的教学方法高明多少。

(四) 现代语言教学法的成熟时期: 认知法、交际法

20 世纪 60 年代以后,语言学及外语教学界对外语教学法的研究不断深化,各种外语教学理论争论不休。很多语言学家陆续推出了他们的研究成果,有沉默法、集体学习法、暗示法、认知法和交际法等等。下面主要介绍影响比较大的认知法和交际法。

1. 认知法

由于听说法被指操练的句型内容空洞,而且机械操练忽视了学习者的认知、情感等因素在外语学习中的作用,因而是一种“无意义学习”。因此,20 世纪六七十年代兴起了一种针对听说法之不足的认知法。美国心理学家卡罗尔(J. B. Carroll)最早提出认知法,并且认为认知法是改良版的语法—翻译法。

认知法的理论基础之一是认知学习理论。认知学习理论认为,行为主义学习理论过分注重机械训练,忽视了学习内容的内在结构,也忽视了学习者观察、分析、记忆、经验等认知因素对学习的影响。同时指出,学习的本质并非是刺激与反应的简单联结,而是知识的重新组织,即将学习内容的内在结构与学习者原有的知识结构相互作用的过程。认知学习理论的代表人物之一布鲁纳认为,教学的中心是学科结构,教师应该致力于使学生掌握学科的基本结构和基础知识。他认为,基本结构和基础知识不但便于学生理解和记忆,而且具有较高的普遍性,更容易迁移到其他的学习情境中。另一代表人物奥苏贝尔认为,学习应该是“有意义的”学习,学习的实质是新知识与学习者认知结构中已有的适当观念建立实质的和非人为的联系。认知法的另一理论来源是乔姆斯基的语言理论。乔姆斯基认为,语言并非是一套习惯,而

是受一套规则支配的系统。^① 因此, 语言学习不在于简单的模仿、重复以形成习惯, 而在于掌握它的语法规则, 并能够根据这些规则造出句子。

受上述理论的影响, 认知法反对在外语教学中进行反复的机械训练, 强调有意义的学习, 有意义地操练; 重视语法基础知识的教学, 提倡用演绎法讲授语法。除此之外, 它还具有一些其他特征: 1) 重视学习者的认知结构, 以学习者为中心, 激发学习主体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2) 在学习语音时, 也要重视文字, 从学习英语的初级阶段起就应该同时进行听、说、读、写四种语言技能的训练; 3) 外语教学中不排斥本族语, 而且重视学习本族语的经验, 并把其中的积极因素迁移到外语学习中; 4) 学语言不能只靠死记硬背句型, 学习、记忆的前提是对语言材料的理解, 主张在理解的基础上创造性的交际练习。

认知法是为了克服听说法的局限而提出来的, 在尊重学习者的认知结构、调动学习者主观能动性等方面的确长于听说法。然而, 由于认知法形成的时间较晚, 仍有尚待完善的地方。但是, 与其说认知法自身存在不足, 不如说是它“先天遗传”了认知学习理论的缺陷。因此, 认知法需要加强其理论基础的建设, 并在实践运用中不断完善之。

2. 交际法

以乔姆斯基为代表的语言学家认为, 语言不是一套习惯, 而是受一套规则支配的系统。以此为理论基础的外语教学法把语言学习当成是知识的学习, 认为掌握了语言的形式规则就能创造出无限的句子。美国社会语言学家海姆斯 (D. H. Hymes) 反对乔姆斯基等人的观点, 提出了“交际能力”。交际能力观认为, 一

^① 刘润清:《刘润清论大学英语教学》,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99年。

个人是否真正掌握了一门语言主要取决于两个方面的能力：一是能否造出合乎语法规则的句子的能力，二是能否在日常交际中恰当地使用语言的能力。海姆斯认为，在日常交际中恰当、得体地使用语言比学习用语法规则造句更加重要。正是在这样一种理论思潮的影响下，20 世纪 70 年代在外语教学中兴起了一种重在培养交际能力的外语教学思想——交际语言教学法（Communicative Language Teaching, C. Candlin, 1971），亦称“交际法”。^①

在英语中使用 Communicative Language Teaching 或 the Communicative Approach to Language Teaching 而不用 Method，^② 说明人们并非把交际法看作一种简单的外语教学方法，而且它本身也没有详细的、可操作的教学步骤和教材等方面的严格规定。因此，与其说交际法是一种可操作的教学方法，不如说它是一种外语教学的理念或思想。鉴于此，下文主要介绍交际法核心理念和一些基本原则。

交际法核心理念在于它主张人的语言能力主要表现在交际能力上，而交际能力并不仅仅在于对语言形式的掌握，更在于运用语言进行日常交际和参加社会活动的的能力。因此交际法认为，外语教学必须从语言的形式规则教学中解放出来，着重训练学生的社会交往能力，以培养学生的交际能力为目标。

交际法主要遵循着以下几个基本的原则：

第一，交际法强调语言教学的整体性。在语言教学中不但要注重语言形式的掌握，还要重视交际能力的培养。交际能力总是

① 高远、李宝琨、王振亚：《外语教学：观点与方法》，北京：大学英语编辑部，1996 年。

② 高远、李宝琨、王振亚：《外语教学：观点与方法》，北京：大学英语编辑部，1996 年。

体现在具体的交往情境中，而交往情境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使用何种语言形式。那么，在语言教学中应该考虑到学习者（未来的交往主体）可能会面临的交往情境。选择了交往情境之后，再进一步确认交往主体的社会地位、性别、交往角色、场合、主体关系以及谈论主题等，最后才能确定应该教授何种语言形式去表达信息。所以，学习者应该熟知交往情境所需的社会规则和交往主体的文化背景，使语言符合语法规则和社会规范，才能够使交往语言合情合理、贴切得体而不生硬。只有这样从整体上把握语言，才能使交往顺利进行。

第二，语言教学目的性。语言教学的目的是培养学习者的交往能力，那么教学过程就应该完全围绕着为实现这一目的而展开。因为交际法本身不是一种具体的教学法，所以它不限制教师采取何种方法，也从不排斥传统教学法中的积极因素，只要能达到教学目的的方法都是好方法。

第三，教学以学生为中心。交际法强调教学应以学生为主，必须打破教师主宰课堂的局面。在教学过程中，教师不再全知全能，不再进行满堂灌，而是根据学生的具体学习目的、学习心理和实际需求进行因材施教。教师应充分调动学生积极参与课堂讨论，给学生提供和创造真实的交流情境，使他们能灵活地运用语言。教师必须鼓励学生开口说话，让学生敢于“犯错误”，并且要容忍学生所犯的语言错误。只有知道学生错在哪里，才能为进一步改进教学、因材施教和提高学生外语水平提供依据。

最后，交际法强调从学习者实际需要出发，制定教学内容。它主张根据学生在交往中的实际需要来制定教学内容，使教学中使用的语言材料最大限度地接近真实的交往情境中使用的语言。教学内容不是语法知识的堆砌，而是真实的语言材料的有意义结构之网。因此，交际法反对教授孤立的、脱离情境和上下文的词组和句型，强调教学的基本单位是一段真实情境中的对话或反映

现实的文字材料，而非仅再现某种语法规则而生编硬造的无意义句子。

以上几个方面只是交际法最基本的原则，也是提倡交际法的语言学及外语教学界能够达成的共识。除了这些基本的原则以外，交际法在某些方面还存在着激烈的争论。Ellis 提出课堂教学分为形式教学（formal instructure）和非形式教学（infomal instructure），形式教学指语言形式的训练，非形式教学即实质教学指培养学习者使用语言进行交际的能力。^① 如何处理形式教学与实质教学的关系、到底孰轻孰重等问题成为人们争论的焦点。然而，尽管争论仍在继续，但有一点是任何人都不能不赞同的：语言教学的目的是培养学习者的交际能力，而交际能力的培养是不能绕过语言形式训练的，即实质教学通过形式教学而实现。

总的来说，交际法具有以下几个优点：1) 注重日常交际能力的培养；2) 教学材料主要选自真实的交往情境中使用的语言；3) 教学以学生为中心，强调学生的主动性和积极参与；4) 交际法能够包容传统的教学方法，不否定其中的积极因素。它的不足在于：1) 以培养交际能力为目标编制的教材，打乱了语言基本的系统结构，增加了学习语法的困难；2) 语言的功能项目并非单一的，而且同一种功能也具有多种表达形式，对它们如何选择并没有客观统一的标准；3) 如何处理形式教学与实质教学的关系，以及如何兼顾语言能力与交际能力的培养成为交际法亟须解决的难题。

交际法或交际语言教学并未给外语教学提供具体的、可操作的方法，它只是提供了一种语言教学的思想或理念，用来指导我

① 高远、李宝琨、王振亚：《外语教学：观点与方法》，北京：大学英语编辑部，1996年。